

#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东政办〔2024〕84号

##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海东市2024年猪肉和牛羊肉 储备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海东工业园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海东市2024年猪肉和牛羊肉储备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2024年9月18日

# 海东市 2024 年猪肉和牛羊肉储备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储备体系，做好猪肉等肉类市场保供稳价工作的部署要求，切实保障中秋、国庆、元旦、春节等重要时间节点和汛期、突发事件等特殊时期全市猪肉和牛羊肉市场应急供应，稳定肉类市场价格，根据《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商务厅、省市场监管局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重要副食品保供稳价工作方案的通知》（青发改价格〔2020〕603号）等文件要求，结合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组织领导及职责分工

### （一）组织领导

为做好 2024 年猪肉和牛羊肉储备工作，成立海东市猪肉和牛羊肉储备工作专班：

组 长：	张忠良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
	梁荣勃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	霍振岳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李治堂	市商务局局长
成 员：	李正宏	市财政局副局长
	高雪明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陈 栋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张松萍	市商务局副局长

王玉珍 市发展改革委价格科科长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张松萍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 **（二）职责分工**

**市发展改革委**负责猪肉和牛羊肉储备的协调工作，密切监测猪肉市场价格，研判市场价格变化趋势，重大情况及时向市政府报告。

**市商务局**负责猪肉和牛羊肉储备的组织实施和日常管理，制定储备方案，审定承储企业，结算储备补贴，落实储备任务，做好调控投放，维护市场稳定；定期和不定期抽查承储企业储备数量、规范管理等工作情况。

**市财政局**负责安排猪肉和牛羊肉储备补贴资金，监督检查财政补贴资金使用情况，保障资金安全。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猪肉和牛羊肉储备企业推荐，以及动物卫生监督工作。

**市市场监管局**负责猪肉和牛羊肉储备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储备猪肉和牛羊肉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

## **二、储备方式、数量及时限**

**（一）储备方式。**鉴于目前猪肉和牛羊肉市场供应充足、价格稳定的状况，本次猪肉和牛羊肉储备采取活体储备的方式储备。坚持政府调控与市场化运作相结合，遵循“政府委托、企业承储、财政补贴、市场运作、自负盈亏、动态管理”

的原则，调节市内猪肉和牛羊肉市场供求平衡，以及应对重大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动物疫情或者其他突发事件引发的市场异常波动等情况的活畜储备。

**（二）储备数量。**根据省、市相关要求，海东市猪肉政府储备任务为 300 吨，折合活猪约 3000 头。按照市场供需等情况，计划储备牛肉 50 吨、羊肉 50 吨，折合活体牛约 500 头、羊约 2500 只。

**（三）储备时限。**本次生猪活体和牛羊肉活体储备实行年度储备、定期轮换制度，即：储备期为 1 年，具体时间 2024 年 9 月下旬—2025 年 9 月上旬，每 4 个月轮换 1 次。

### **三、储备补贴资金的拨付和管理**

按照市级财政安排专项储备资金预算，用于本次猪肉和牛羊肉储备财政补贴资金共 60 万元。借鉴多地活体储备补助情况，结合我市目前市场活体储备肉品价格，本次储备补贴采用财政定额补贴的方式进行，即生猪活体储备补贴 30 万元，牛羊活体储备补贴 30 万元，补贴资金经与相关承储企业商定后一次性拨付给承储企业，由市商务局负责实施。

### **四、承储企业基本条件及选定方式**

**（一）承储企业基本条件。**承储企业应为海东市内注册经营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生猪、牛、羊养殖企业，取得《营业执照》《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等相关资质条件；被评为市级及以上农牧产业龙头企业；具有稳定的屠宰和销售网

络、良好的商业信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和质量控制能力；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和违规经营记录，未发生较大动物疫情；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组织管理水平，自愿并能够承担储备任务和安全责任。

**（二）承储企业选定方式。**本次承储企业采用定价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选定，由市农业农村局本着企业自愿原则，向市猪肉和牛羊肉储备工作专班推荐具备承储条件的企业，市商务局邀请并征集企业申请材料，组织市猪肉和牛羊肉储备工作专班成员依照规定对申报企业相关资质和承储能力进行评定，并按照“布局合理，储备安全，便于监管”的原则择优确定承储企业，分配储备数量，签订储备合同，企业按要求落实活体储备。原则上确定生猪活体储备由一家企业承担，牛、羊活体储备由一家企业承担。

## **五、储备管理**

**（一）入储管理。**市商务局负责与承储企业签订储备协议，明确储备任务及双方责任义务等事项，督导承储企业按照储备协议开展储备工作，并会同市发展改革、财政、农业农村、市场监管等部门，对企业入储的时间、品种、数量、质量、防疫等情况进行不定期监督检查，对存在管理不到位、账实不符等问题的承储企业严肃处理，并追究法律责任。

**（二）轮换管理。**此次生猪活体和牛羊储备实行总量动态管理轮换方式，即储备期内总量不变，动用投放后轮换。

每轮储备期满后未动用的由承储企业自行销售，同时，在满足每轮储备期计划数量要求的前提下，可以按正常更新轮换要求自行销售储备肉，自负盈亏。

**（三）投放管理。**此次生猪活体和牛羊活体储备动用实行监测预警投放机制，当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由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等专班成员单位根据肉类市场监测情况发起动用投放程序，经市政府研究确定投放时间、数量、价格、投向后，市发展改革委、商务局负责组织承储企业开展投放工作。动用情形：1. 发生重大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等；2. 全市域范围内猪、牛、羊肉市场出现明显异常波动或供需失衡；3. 重要节日时期猪、牛、羊肉市场供应不足；4. 其他需动用的特殊情况。投放价格原则上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市场价格上涨幅度较大时，由市发展改革委确定是否给予价格补贴。

##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市场监测，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各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强肉类产品的市场监测工作，健全信息报送工作机制，保证监测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密切关注肉类市场生产能力、屠宰数量和价格走势、供求状况，加强市场预测预警和形势分析，提高市场预判能力，为市委、市政府提供决策依据。

**（二）加大扶持力度，鼓励支持肉类生产。**各相关部门

要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市有关促进养殖业发展的政策措施，进一步加大对肉类生产企业的政策扶持力度。积极发展集约化、规模化、标准化的养殖模式，支持大型养殖企业根据自身实力调整优化产业链。

**（三）强化稳价措施，合理布局平价摊位。**各相关部门要按照政府调控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短期措施与长效机制相结合、实行价格优惠与加强价格监管相结合的原则，以稳定物价、保障供应为核心，强化工作举措，提高政府应急调控能力，平抑稳定农副产品价格，保障群众基本生活。

- 附件：1. 海东市生猪活体储备协议  
2. 海东市牛羊肉活体储备协议

附件 1

## 海东市生猪活体储备协议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甲乙双方在合法自愿的基础上，按照《海东市 2024 年猪肉和牛羊肉储备工作方案》，经甲乙双方商议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存储时间：**此次活体猪肉应急储备工作储备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存储地点：**\_\_\_\_\_。

**三、储备数量：**\_\_\_\_\_吨（折合活体生猪\_\_\_\_\_头）。

### 四、双方责任义务、权利

1. 双方签订协议即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完成活体猪肉储备任务，并保证数量和质量，如因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严格按照国家肉品活体存储标准和技术要求做好活体猪肉储备期间的安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在库管理。储备活体猪肉实行专仓存储、专人管理、专账记载和挂牌明示，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做到质量良好和储存安全，并将活体猪肉质量情况信息及时报送甲方。

3.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政府相关部门工作人员随时检查



活体猪肉存储情况。

4. 出现紧急情况需要动用时，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下达的时间、数量、价格、投向组织调运投放。

5. 在储备期内，活体储备由乙方按照实际情况适时组织轮换，活体储备轮出后必须按时、保质轮入，保证实际存栏数量不得少于计划数。

### 五、储备费用

根据目前活体生猪储备市场价格，经甲乙双方商定，此次储备期内活体生猪补贴资金共计 \_\_\_\_\_万元（大写：\_\_万元），储备补贴资金自协议签署后适时结清，并转至乙方指定账户（开户名称：\_\_\_\_开户银行：\_\_\_\_开户账号：\_\_\_\_\_）。

### 六、其它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与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负责人（授权人）：

年 月 日

乙方：

负责人（授权人）：

年 月 日

## 附件 2

# 海东市牛羊肉活体储备协议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甲乙双方在合法自愿的基础上，按照《海东市 2024 年猪肉和牛羊肉储备工作方案》，经甲乙双方商议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存储时间：**此次活体牛羊肉应急储备工作储备期为：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二、存储地点：**\_\_\_\_\_。

**三、储备数量：**羊：\_\_\_\_\_吨(折合活体\_\_\_只)，牛：\_\_\_\_\_吨(折合活体\_\_\_头)。

### 四、双方责任义务、权利

1. 双方签订协议即日起，5个工作日内，乙方完成活体牛羊肉储备任务，并保证数量和质量，如因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严格按照国家肉品活体存储标准和技术要求做好活体牛羊肉储备期间的安全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在库管理。储备活体牛羊肉实行专仓存储、专人管理、专账记载和挂牌明示，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做到质量良好和储存安全，并将活体牛羊肉质量情况信息及时报送甲方。

3. 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政府相关部门工作人员随时检查活体牛羊肉存储情况。

4. 出现应急情况需要动用时，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下达的时间、数量、价格、投向组织调运投放。

5. 在储备期内，活体储备由乙方按照实际情况适时组织轮换，活体储备轮出后必须按时、保质轮入，保证实际存栏数量不得少于计划数。

### 五、储备费用

根据目前活体牛羊储备市场价格，经甲乙双方商定，此次储备期内活体牛羊补贴资金共计 \_\_\_\_万元（大写：\_\_\_\_万元），储备补贴资金自协议签署后适时结清，并转至乙方指定账户（开户名称：\_\_\_\_开户银行：\_\_\_\_开户账号：\_\_\_\_）。

### 六、其它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两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本协议与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负责人（授权人）：

年 月 日

乙方：

负责人（授权人）：

年 月 日

**是否宜公开选项：宜公开**

---

抄送：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协办。

---

海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9月18日印发

---